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HO CHINA LIMITED

SOHO 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0)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SOHO 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內所載全部提呈的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199,524,031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的補充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所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員，以進行點票事宜。所有決議案均獲得股東批准。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3,540,982,902 99.70%	10,769,000 0.30%
2.	重選潘石屹先生為執行董事。	3,517,410,041 99.03%	34,341,861 0.97%
3.	重選孫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532,994,402 99.47%	18,757,500 0.53%
4.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542,281,402 99.73%	9,470,500 0.27%
5.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	3,412,673,683 96.08%	139,078,219 3.92%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3,541,093,902 99.80%	7,158,000 0.20%
	(C) 通過加入根據第5(B)項普通決議案所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根據第5(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授權。	3,412,773,683 96.09%	138,978,219 3.91%
6.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538,891,222 99.64%	12,858,680 0.36%

由於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獲超過50%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主席潘石屹先生通過電子方式出席了本次股東週年大會。其餘董事由於其他商業事務，未能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SOHO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潘石屹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石屹先生及潘張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強先生、熊明華先生及黃晶生先生。